領取公教人員保險現金給付收據

年 月 日

件作 附

茲收到							要	保	機	爵
臺灣銀行股	份有限公	司 公教(保險部			名稱				
新臺幣 佰	拾	有 仟	佰	拾	元整					
該款係被保險人		應領	之	給付	(津貼)					
個月金額全	數	比據					機即信或	關(學相 [公保]		
	領	款	人							
姓名簽	名或蓋章身 分	證統一編號	住		址					

*本收據依據公教人員保險法第44條規定免課稅捐

	經	辨	人	覆	核	主	管	*選擇入戶辦理給付得免填本收據聯
公 教								
保險部								

裁剪線